

二、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及标段：邓州市中心医院医用高压氧舱等专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5标段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等	数量	单位	制造商名称	投标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交货期	备 注
1	电子支气管内窥镜	珠海视新 BR-1259	1	套	珠海视新医用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94800	94800	合同签订后30 日历天	
投标总价（大、小写）/元		大写：玖万肆仟捌佰元整 小写：94800							

供 应 商：（电子签章）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电子签章）王亚伟
 日 期：2026 年 06 月 25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0778040157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叁仟柒佰陆拾壹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3年08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曹华伟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草及相关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软件开发；技术检测、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0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以来任意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以实际注册时间为准）

（1）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自2025年1月1日
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7D57KFGV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608453号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第 1 页,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续)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宏超



中国 北京

徐源



2026年4月9日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	100,135,944.00	121,802,630.13
应收账款	7	1,001,690,646.21	859,642,994.75
应收款项融资	8	25,865,527.86	44,271,422.30
预付款项	9	462,463.30	1,346,812.43
其他应收款	10	29,885,168.50	43,654,636.09
存货	11	47,429,733.31	50,559,543.61
其他流动资产		700,367.04	586,586.00
流动资产合计		1,206,169,850.22	1,121,864,625.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800,000.00
固定资产	12	2,222,443.72	2,404,049.38
使用权资产	13	2,873,978.85	4,129,918.17
无形资产	14	1,650,027.09	2,381,894.16
长期待摊费用		844,437.40	1,210,42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3,626,614.97	3,706,79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92,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17,502.03	14,925,083.97
资产总计		1,217,387,352.25	1,136,789,709.28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414,810,906.90	495,999,910.10
应付账款		363,690,624.10	249,032,279.07
合同负债		1,530,269.59	736,494.14
应付职工薪酬	16	4,299,061.99	4,274,300.01
应交税费	5(3)	5,865,668.64	5,565,889.67
其他应付款	17	191,782,776.78	176,382,384.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	1,397,700.23	1,421,804.16
其他流动负债		165,370.02	17,955.35
流动负债合计		983,542,378.25	933,431,016.59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114,480.37	3,324,293.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4,480.37	3,324,293.82
负债合计		985,656,858.62	936,755,310.41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	137,610,000.00	137,610,000.00
盈余公积		16,901,437.44	13,731,827.96
未分配利润		<u>77,219,056.19</u>	<u>48,692,570.91</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31,730,493.63</u>	<u>200,034,398.87</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217,387,352.25</u>	<u>1,136,789,709.28</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6年4月9日获董事会批准。

 曹华 法定代表人	周文清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责人	周文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20	1,306,515,011.33	1,272,530,270.05
减：营业成本		1,219,552,911.03	1,192,166,596.20
税金及附加		2,271,436.62	2,155,747.28
销售费用		24,628,766.28	23,567,624.33
管理费用		6,811,994.68	7,307,791.21
财务费用	21	9,375,461.20	6,167,390.38
其中：利息费用		8,320,076.87	5,666,525.58
利息收入		906,817.24	1,058,277.53
加：其他收益		105,569.51	106,243.84
投资损失		(2,093,136.84)	(2,176,461.95)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742,723.78	(1,697,043.24)
资产处置损失		-	(27,938.11)
营业利润		42,629,597.97	37,369,921.19
加：营业外收入		2,064.09	1,100.56
减：营业外支出		62,691.22	11,224.33
利润总额		42,568,970.84	37,359,797.42
减：所得税费用	22	10,872,876.08	9,364,402.22
净利润		31,696,094.76	27,995,395.2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31,696,094.76	27,995,395.20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1,918,627.28	1,368,298,369.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84,106,543.08</u>	<u>287,594,613.4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636,025,170.36</u>	<u>1,655,892,983.08</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6,046,383.09)	(1,306,051,952.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7,826.17)	(19,675,52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89,728.92)	(23,115,374.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76,343,059.43)</u>	<u>(344,704,864.02)</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660,326,997.61)</u>	<u>(1,693,547,715.88)</u>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	<u>(24,301,827.25)</u>	<u>(37,654,732.80)</u>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5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6,900.00)	(1,382,9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900.00)	(1,382,919.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900.00)	(1,382,919.00)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5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5年	2024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000,000.00	35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79,073.94	66,801,02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79,073.94	426,301,025.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2,000,000.00)	(24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24,594.45)	(5,253,813.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7,413.01)	(132,507,048.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712,007.46)	(387,260,86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7,066.48	39,040,162.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	78,339.23	2,511.10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7.10	146.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	80,996.33	2,657.10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7,610,000.00	13,731,827.96	48,692,570.91	200,034,398.8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1,696,094.76	31,696,094.76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3,169,609.48	(3,169,609.48)	-
上述1至2小计	-	3,169,609.48	28,526,485.28	31,696,094.76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7,610,000.00	16,901,437.44	77,219,056.19	231,730,493.63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4年1月1日余额	137,610,000.00	10,932,288.43	23,496,715.24	172,039,003.6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27,995,395.20	27,995,395.20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2,799,539.53	(2,799,539.53)	-
上述1至2小计	-	2,799,539.53	25,195,855.67	27,995,395.2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7,610,000.00	13,731,827.96	48,692,570.91	200,034,398.87

刊载于第10页至第40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用名南阳达润医药有限公司。于2013年08月27日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3020778040157,注册地:河南省南阳市中关村科技产业园纬七路东段1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610,000.00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曹华伟。

于2021年度,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增加资本金人民币50,000,000.00元,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

于2022年度,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增加资本金人民币35,610,000.00元,本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15,610,000.00元。

2023年11月,为优化资本结构等原因,经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同意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22,000,000元,实缴增加22,000,000元。增资后,相关信息变更如下: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7,610,000.00元,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金137,610,000.00元,持股100%。2023年12月26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

经营范围: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草及相关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软件销售;电气设备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





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公司母公司为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中间控股方为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股方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存货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6)(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6)(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机器和仪器设备	5-10年	0%-5%	9.5%-20%
交通运输工具	5年	5%	19%
办公设备	5年	0%-5%	19%-20%
其他	3年/受益期	0%-5%	31.67%-33.33%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3(6)(j)）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软件

5年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b)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e)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所有者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





(6)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3(2)及3(8)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的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7)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和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公司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公司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8) 所得税

除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0)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公司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如俱乐部的入会费等）计入交易价格。本公司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并且该商品或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或服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但该商品或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或服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公司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1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12)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1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影响

无

5 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与产品销售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13%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税率5%，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教育费附加	税率3%，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税率2%，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2024年：25%）。





(3) 应交税费

企业所得税	4,321,168.06	4,321,667.40
应交增值税	1,258,996.03	1,173,532.0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89,592.73	84,502.74
教育费附加	38,396.88	36,215.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597.92	24,143.64
个人所得税	4,464.44	8,474.42
其他	127,452.58	117,353.98
合计	5,865,668.64	5,565,889.67

6 货币资金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现金	87.20	87.20
银行存款	55,718.78	-
其他货币资金	100,080,138.02	121,802,542.93
合计	100,135,944.00	121,802,630.1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0,054,947.67	121,799,973.03





7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应收关联公司	-	47,025.00
应收第三方公司	<u>1,015,079,759.41</u>	<u>873,730,521.18</u>
小计	1,015,079,759.41	873,777,546.18
减: 坏账准备	<u>13,389,113.20</u>	<u>14,134,551.43</u>
合计	<u>1,001,690,646.21</u>	<u>859,642,994.75</u>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u>2025年</u> 人民币元	<u>2024年</u> 人民币元
1年以内 (含1年)	941,167,325.76	777,698,297.53
1年至2年 (含2年)	69,040,542.02	93,199,633.13
2年至3年 (含3年)	3,482,784.00	1,496,739.19
3年以上	<u>1,389,107.63</u>	<u>1,382,876.33</u>
小计	1,015,079,759.41	873,777,546.18
减: 坏账准备	<u>13,389,113.20</u>	<u>14,134,551.43</u>
合计	<u>1,001,690,646.21</u>	<u>859,642,994.75</u>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4,570.72	0.13	1,354,570.72	100.00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3,725,188.69	99.87	12,034,542.48	1.19
合计	1,015,079,759.41	100.00	13,389,113.20	1.32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54,570.72	0.16	1,354,570.72	100.00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2,422,975.46	99.84	12,779,980.71	1.46
合计	873,777,546.18	100.00	14,134,551.43	1.62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2025年

	2025年12月31日		
	年末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年末减值准备
1年以内	941,167,325.76	0.40	3,749,853.84
1年至2年	69,040,542.02	10.02	6,918,533.56
2年至3年	3,482,784.00	38.23	1,331,618.17
3年以上	34,536.91	100.00	34,536.91
合计	1,013,725,188.69		12,034,542.48



2024年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年末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年末减值准备
1年以内	777,698,297.53	0.40	3,106,193.67
1年至2年	93,199,633.13	9.71	9,046,785.76
2年至3年	1,496,739.19	40.00	598,695.67
3年以上	28,305.61	100.00	28,305.61
合计	872,422,975.46		12,779,980.71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4,134,551.43	10,479,674.05
本年计提	-	3,897,339.18
本年转回	(745,438.23)	(242,461.80)
年末余额	13,389,113.20	14,134,551.43

8 应收款项融资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25,865,527.86	44,271,422.30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通过保理进行出售，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9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1年以内 (含1年)	460,465.30	1,346,812.43
1年至2年 (含2年)	<u>1,998.00</u>	<u>-</u>
合计	<u>462,463.30</u>	<u>1,346,812.43</u>

10 其他应收款

(1) 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u>2025年</u> 人民币元	<u>2024年</u> 人民币元
应收关联公司	28,991,917.47	40,059,664.87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
应收采购返利	-	3,458,392.74
其他	<u>96,117.96</u>	<u>136,730.96</u>
小计	29,888,035.43	43,654,788.57
减: 坏账准备	<u>2,866.93</u>	<u>152.48</u>
合计	<u>29,885,168.50</u>	<u>43,654,636.09</u>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1年以内 (含1年)	29,828,835.43	43,553,690.90
1年至2年 (含2年)	28,102.33	1,100.00
2年至3年 (含3年)	1,100.00	-
3年以上	29,997.67	99,997.67
小计	29,888,035.43	43,654,788.57
减: 坏账准备	2,866.93	152.48
合计	29,885,168.50	43,654,636.09

11 存货

本公司按存货类别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库存商品	45,640,914.39	49,640,620.93
周转材料	258,365.70	170,597.70
发出商品	1,530,453.22	748,324.98
小计	47,429,733.31	50,559,543.61
减: 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47,429,733.31	50,559,543.61





12 固定资产

	机器和仪器设备 人民币元	交通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成本					
年初余额	4,483,623.09	1,346,735.67	1,428,561.17	6,989,334.42	12,248,261.35
购置	-	-	29,400.00	646,017.70	675,417.70
年末余额	4,483,623.09	1,346,735.67	1,457,961.17	5,635,352.12	12,923,679.05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276,360.08	1,100,216.44	1,216,405.11	4,251,230.34	9,844,211.97
本年计提折旧	229,502.69	112,752.39	74,848.81	439,919.47	857,023.36
年末余额	3,505,862.77	1,212,968.83	1,291,253.92	4,691,149.81	10,701,235.33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977,760.32	133,766.84	166,714.25	944,202.31	2,222,443.72
年初账面价值	1,207,263.01	246,519.23	212,163.06	738,104.08	2,404,049.38

13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6,616,200.56
本年增加	207,156.32
本年减少	(322,734.69)
年末余额	6,500,622.19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486,282.39
本年增加	1,359,877.87
本年减少	(219,516.92)
年末余额	3,626,643.34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2,873,978.85
年初账面价值	4,129,918.17





14 无形资产

账面原值	
年初及年末余额	4,099,822.61
减：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717,928.45
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731,867.07
年末余额	2,449,795.52
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1,650,027.09
年初账面价值	2,381,894.16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年增减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3,533,520.28	(185,525.25)	3,347,995.03
租赁负债	1,205,753.78	(333,639.13)	872,114.65
使用权资产	(1,032,479.55)	313,984.84	(718,494.71)
其他	-	125,000.00	125,000.00
合计	3,706,794.51	(80,179.54)	3,626,614.97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6,614.97	3,706,794.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合计	<u>3,626,614.97</u>	<u>3,706,794.51</u>

16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	4,264,287.78	4,251,903.4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u>34,774.21</u>	<u>22,396.56</u>
合计		<u>4,299,061.99</u>	<u>4,274,300.01</u>

(1) 短期薪酬

	2025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81,968.48	14,740,135.77	(14,754,559.11)	4,167,545.14
职工福利费	-	302,685.47	(302,685.47)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38,071.23	1,210,214.69	(1,203,325.87)	44,960.05
- 工伤保险费	109.17	(10,688.99)	11,161.05	581.23
- 生育保险费	1,073.70	2,570.34	(2,570.34)	1,073.70
住房公积金	9,846.70	1,345,009.90	(1,342,601.20)	12,255.4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34.17	297,680.84	(280,642.75)	37,872.26
非货币性福利	-	57,994.00	(57,994.00)	-
其他短期薪酬	-	1,058.97	(1,058.97)	-
合计	<u>4,251,903.45</u>	<u>17,946,660.99</u>	<u>(17,934,276.66)</u>	<u>4,264,287.78</u>



	2024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85,722.97	14,752,694.73	(14,506,449.22)	4,181,968.48
职工福利费	-	285,625.00	(285,625.00)	-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34,362.09	1,091,905.62	(1,088,196.48)	38,071.23
- 工伤保险费	-	35,100.58	(34,991.41)	109.17
- 生育保险费	-	1,073.70	-	1,073.70
住房公积金	-	1,204,947.10	(1,195,100.40)	9,846.7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38.13	292,234.81	(291,238.77)	20,834.17
非货币性福利	-	48,630.25	(48,630.25)	-
其他短期薪酬	-	23,305.00	(23,305.00)	-
合计	4,139,923.19	17,735,516.79	(17,623,536.53)	4,251,903.45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5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9,326.08	2,208,521.44	(2,196,662.56)	21,184.96
失业保险费	408.08	96,623.65	(96,104.88)	926.85
企业年金缴费	12,662.40	1,184,777.30	(1,184,777.30)	12,662.40
合计	22,396.56	3,489,922.39	(3,477,544.74)	34,774.21

	2024年1月 1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 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986,850.72	(1,977,524.64)	9,326.08
失业保险费	-	86,924.74	(86,516.66)	408.08
企业年金缴费	-	12,662.40	-	12,662.40
合计	-	2,086,437.86	(2,064,041.30)	22,396.56





17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关联方往来	49,762.00	-
向关联方拆借资金	170,126,988.88	150,139,837.50
押金、保证金	40,638.00	40,638.00
暂收暂付	20,617,824.15	24,995,323.16
返利	551,053.70	494,496.16
其他	396,510.05	712,089.27
合计	191,782,776.78	176,382,384.09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97,700.23	1,421,804.16

19 实收资本

本公司于12月31日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5年及2024年	
	人民币元	%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137,610,000.00	100%

20 营业收入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1,306,205,354.07	1,271,761,100.50
其他业务收入	309,657.26	769,169.55
合计	1,306,515,011.33	1,272,530,270.05





21 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8,320,076.87	9,656,525.58
利息收入	(906,817.24)	(1,058,277.53)
其他财务费用	1,962,201.57	1,559,142.33
合计	9,375,461.20	6,167,390.38

22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	10,792,696.54	9,786,168.34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80,179.54	(421,766.12)
合计	10,872,876.08	9,364,402.22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42,568,970.84	37,359,797.42
按税率25%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0,642,242.71	9,339,949.36
不可抵扣的费用	193,028.21	194,116.54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3,958.22)	(124,003.92)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71,563.38	(45,659.76)
本年所得税费用	10,872,876.08	9,364,402.22





2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696,094.76	27,995,395.20
加：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742,723.78)	1,697,043.24
固定资产折旧	857,023.36	1,114,582.37
无形资产摊销	731,867.07	508,706.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5,990.35	368,478.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59,877.87	1,495,50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27,938.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11,224.33
财务费用	8,121,835.69	5,191,09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 减少	80,179.54	(421,766.12)
存货的减少 / (增加)	3,129,810.30	(9,006,897.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127,356,009.22)	200,951,509.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57,454,226.81	(267,587,540.4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01,827.25)	(37,654,732.8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0,996.33	2,657.1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657.10	146.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39.23	2,511.10





(3) 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87.20	87.20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718.78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190.35	2,569.90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0,054,947.67	121,799,973.03
(b)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	100,135,944.00	121,802,630.13
减：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0,054,947.67	121,799,973.03
(c)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996.33	2,657.10

24 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公司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25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22,354.93	1,617,354.19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940,962,165.20	886,454,182.59
销售费用	3,500.00	5,500.00
管理费用	26,867.92	22,053.76
利息支出	3,410,937.50	3,055,529.16
利息收入	198,241.18	475,434.68
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净额	14,506,234.85	38,217,852.54
资金拆入	19,987,151.38	110,111,837.50

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的。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12月31日的余额如下：

	2025年 人民币元	2024年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	47,025.00
其他应收款	28,991,917.47	43,518,068.57
应付账款	170,100,848.72	62,136,192.34
其他应付款	170,176,750.88	150,163,421.09
合同负债	51.00	-
预付款项	54,000.00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a)和(b)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主要为与本公司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信息、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16 万元
类型	台湾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姓名 Full name 徐源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8-08-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212199808081023



徐源 11000241329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1329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5 年 0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 财务会计制度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准则。

第二条 本准则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企业（包括公司，下同）。

第三条 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具体准则的制定应当遵循本准则。

第四条 企业应当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又称财务报告，下同）。财务会计报告的目标是向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履行情况，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

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包括投资者、债权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等。

第五条 企业应当对其本身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第六条 企业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第七条 企业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第八条 企业会计应当以货币计量。

第九条 企业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第十条 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特征确定会计要素。会计要素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

第十一条 企业应当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第二章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第十二条 企业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第十三条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对企业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作出评价或者预测。

第十四条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第十五条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具有可比性。

同一企业不同时期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在附注中说明。

不同企业发生的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采用规定的会计政策，确保会计信息口径一致、相互可比。

第十六条 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

第十七条 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

第十八条 企业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

第十九条 企业对于已经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

第三章 资产

第二十条 资产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

前款所指的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包括购买、生产、建造行为或其他交易或者事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不形成资产。

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是指企业享有某项资源的所有权，或者虽然不享有某项资源的所有权，但该资源能被企业所控制。

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是指直接或者间接导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企业的潜力。

第二十一条 符合本准则第二十条规定的资产定义的资源，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资产：

- （一）与该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二）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二十二条 符合资产定义和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符合资产定义、但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不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

第四章 负债

第二十三条 负债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

现时义务是指企业在现行条件下已承担的义务。未来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义务，不属于现时义务，不应当确认为负债。

第二十四条 符合本准则第二十三条规定的负债定义的义务，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一) 与该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企业；
- (二) 未来流出的经济利益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二十五条 符合负债定义和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符合负债定义，但不符合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不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

第五章 所有者权益

第二十六条 所有者权益是指企业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

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又称为股东权益。

第二十七条 所有者权益的来源包括所有者投入的资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留存收益等。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是指不应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发生增减变动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者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利得或者损失。

利得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入。

损失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出。

第二十八条 所有者权益金额取决于资产和负债的计量。

第二十九条 所有者权益项目应当列入资产负债表。

第六章 收入

第三十条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第三十一条 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企业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第三十二条 符合收入定义和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应当列入利润表。

第七章 费用

第三十三条 费用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

第三十四条 费用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从而导致企业资产减少或者负债增加、且经济利益的流出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第三十五条 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等发生的可归属于产品成本、劳务成本等的费用，应当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劳务收入等时，将已销售产品、已提供劳务的成本等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发生的支出不产生经济利益的，或者即使能够产生经济利益但不符合或者不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导致其承担了一项负债而又不确认为一项资产的，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第三十六条 符合费用定义和费用确认条件的项目，应当列入利润表。

第八章 利润

第三十七条 利润是指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利润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

第三十八条 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是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发生增减变动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者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利得或者损失。

第三十九条 利润金额取决于收入和费用、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金额的计量。

第四十条 利润项目应当列入利润表。

第九章 会计计量

第四十一条 企业在将符合确认条件的会计要素登记入账并列报于会计报表及其附注（又称财务报表，下同）时，应当按照规定的会计计量属性进行计量，确定其金额。

第四十二条 会计计量属性主要包括：

（一）历史成本。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置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二）重置成本。在重置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三) 可变现净值。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四) 现值。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五) 公允价值。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

第四十三条 企业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应当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第十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四十四条 财务会计报告是指企业对外提供的反映企业某一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和某一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会计信息的文件。

财务会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及其附注和其他应当在财务会计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会计报表至少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报表。

小企业编制的会计报表可以不包括现金流量表。

第四十五条 资产负债表是指反映企业在某一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的会计报表。

第四十六条 利润表是指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的会计报表。

第四十七条 现金流量表是指反映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和流出的会计报表。

第四十八条 附注是指对在会计报表中列示项目所作的进一步说明，以及对未能在这些报表中列示项目的说明等。

第十一章 附则

第四十九条 本准则由财政部负责解释。

第五十条 本准则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邓州市中心医院:

在参与项目名称: 邓州市中心医院医用高压氧舱等专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5标段, 采购编号: 邓财招标采购-2026-1-5中本公司郑重承诺, 针对上述项目,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如下:

设备储备能力: 已储备符合项目要求设备, 可保障合同签订后按约定时间供货, 且设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项目技术零数要求;

专业技术能力: 拥有专业医疗器械安装、调试、维护资质的专业技术人员, 可提供设备安装、操作培训、售后维修等全流程技术服务, 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服务保障能力: 建立24小时售后响应机制, 承诺设备出现故障后快速到场处理, 保障医院诊疗工作不受影响。

若本公司实际能力不符合上述承诺, 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供应商 (盖章):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5 月 25 日



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136260500028488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 年 5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纳税人名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500027398	增值税	商业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08	824,640.95	
34113626050002739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08	16,505.82	
34113626050002739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08	24,758.73	
3411362605000273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4-01 至 2026-04-30	2026-05-08	57,770.37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拾贰万叁仟陆佰柒拾伍元捌角柒分				¥923,675.8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3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1548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612.96	2026-05-25 10:06:19	
4411362605001548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306.48	2026-05-25 10:06:19	
4411362605001548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26.82	2026-05-25 10:06:19	
44113626050015480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11.49	2026-05-25 10:06:19	
4411362605001548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	2026-05-31	13.79	2026-05-25 10:06:19	
合计金额	玖佰柒拾壹元伍角肆分				¥971.54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5月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阳江山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3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3037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12-31	229.86	2026-05-20 15:44:38	
44113626050030374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12-31	229.86	2026-05-20 15:44:38	
合计金额	肆佰伍拾玖元柒角贰分				¥459.72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5月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20778040157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			
纳税人全称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001522316039201588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5004036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187421.76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612.96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306.48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93710.88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7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99568.35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26.82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8199.83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3514.15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11.49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70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	2026-05-31	23427.72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	2026-05-31	13.79	2026-05-20 15:44:50	
44113626050040369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	2026-05-31	4216.91	2026-05-20 15:44:50	
合计金额	肆拾贰万壹仟零叁拾壹元壹角肆分				¥421031.14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 邓州市中心医院:

在参与项目名称: 邓州市中心医院医用高压氧舱等专科医疗设备采购项目-5标段, 项目编号: 邓财招标采购-2026-1-5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在经营活动中不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未因违法经营被吊销营业执照、许可证等行政许可;

未因违法经营被有关部门处以单笔10万元及以上罚款或责令停产停业、取消投标资格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经查实存在虚假声明, 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中选资格、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等处理,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华润南阳医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25日

